有關東涌海域發現油污的提問
(文件 IDC 88/2017 號)

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本署於過去 5 年共接獲 4 次有關東涌附近一帶水域發現油污的投訴個案。經本署詳細調查後，有關油污均證實與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無關。另外，本署於本年 7 月 8 日及 31 日接獲傳媒查詢有關在東涌附近一帶水域發現油污。本署隨即派員到現場視察，但在現場一帶水域並沒有發現油污，並確定現場一帶(即東涌昇薈對出海面)並非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範圍。由於本署港珠澳大橋香港段相關的海事工程已經大部份完成，而附近水域亦為公開水域，開放予其他船隻使用(包括其他附近的工程船隻及渡輪)，因此如有油污出現，不排除來自其他源頭。

本署一直嚴格按照環評報告及環境許可證的要求，採取一系列環境保護措施，並在工程展開前，本署亦已制訂溢油應變計劃，已防急需。另外，本署亦一直與有關政府部門緊密合作，作出迅速行動處理懷疑由本工程活動所導致的油污事件，並將會採取一切可行措施堵截及收集油污，以防止油污擴散。在施工期間，本署員工及承辦商已制定一系列工作指引及採取措施防止工程活動及貯油裝置泄漏油污。此外，亦要求所有相關工程船隻須嚴格遵守相關海事條例所訂明與防止和管制海上污染有關的規定。

2017 年 8 月